

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文件

枣高应急发〔2024〕28号

关于调整《枣庄高新区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布点规划》的通知

各街道应急办，局属各科室：

现将调整后的《枣庄高新区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布点规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。

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

2024年7月30日



枣庄高新区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布点规划

为切实加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，规范烟花爆竹经营市场秩序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，根据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《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枣庄市应急管理局大气污染防治“百日攻坚”行动方案》、《枣庄高新区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百日攻坚方案》要求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特制定本规划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按照“统一规划、保障安全、合理布局、总量控制、适度竞争”的原则，建立公平、诚信、规范、有序的市场流通秩序，进一步理顺我区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规划布点工作，加强烟花爆竹安全监管工作。

二、布点依据及要求

（一）布点依据

1. 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
2. 《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》
3. 《烟花爆竹零售店（点）安全技术规范》（AQ4128-2019）
4. 《枣庄市应急管理局大气污染防治“百日攻坚”行动方案》
5. 《枣庄高新区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百日攻坚方案》

（二）布点要求

- 1.符合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规定的条件。
- 2.符合《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》规定的条件。
- 3.符合《烟花爆竹零售店（点）安全技术规范》（AQ4128-2019）等国家或行业标准要求。
- 4.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。

三、规划数量及分布区域

按照地域和人口分布，合理规划设立烟花爆竹零售店，自2024年10月1日起，将全区烟花爆竹零售店规划数量调整为1家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责任。要高度重视，统一思想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责任，科学合理地做好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布点规划和实施工作。

（二）加强监管，规范秩序。严肃查处超量储存、超范围经营、销售伪劣产品、无证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加快推进信息化应用，依托枣庄市烟花爆竹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，实行线上监管和线下监管相结合，推动烟花爆竹监管工作高效有序开展。

（三）连锁经营，落实责任。零售经营店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不断提高连锁经营安全管理水平，零售经营店要与批发企业规范签订安全管理协议，明确双方安全管理责任，严格烟花爆竹流向登记，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，做好隐患排查治理和安全防范工作。

